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工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工西省委 工西省委

赣科协字[2022]9号

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省 科协所属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有关高校、医院和企 业科协: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委人才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表彰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科技创新中

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激发创新创业创造热情,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打造大批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建设中部地区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打造天下英才重要首选地贡献智慧和力量,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科协 共青团中央 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科协发组字〔2021〕59号),现就做好我省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 2 -

- (一)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 (二)中国青年科技奖评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 突出贡献:
- 2.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 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 3.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 (三)获得国家重要科技奖项或入选国家重大人才计划的, 以及入选省"双千计划"青年项目、"井冈青年学者"奖励计划、 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省科技创新杰出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的优秀

人才,优先推荐。

- (四)围绕重大产业、优势产业,取得重大创新成果和作 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人才,优先推荐。
-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 40 周岁 (198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 45 周岁 (197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二、提名渠道和名额

我省可提名候选人 15 名, 往届获奖者不重复授奖。提名渠 道和名额如下:

- (一)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团省委可分别提名候选人5 名,省教育厅、省国资委可分别提名候选人10名,省工信厅、省 科技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健委、省科学院、省农科院、省林科 院可分别提名候选人4名,其他有关省直单位可提名候选人1名。
- (二)各设区市科协开展提名工作,在征求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团市委意见后,可提名本地区候选人5名。
- (三)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提名本学科领域候选人2名,各有关高校、医院和企业科协可提名候选人2名。
- (四)首届"江西青年科技奖"获得者作为省科协提名候选人,可不再报送提名书面材料。

三、提名工作要求

(一)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提名 渠道,严格评选条件,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 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保证评选质量。

- (二)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提名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 (三)各设区市拟提名的候选人,由市委人才办统一汇总 审核后提名上报。
- (四)候选人提名材料是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 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非学术性报 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 (五)提名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 提名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提名材料填报不实的,实 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提名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 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 (六)候选人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管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还需按照《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相关工作应由提名渠道统一组织,不得由候选人个人办理。
- (七)候选人提名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提名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 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提名资格。
- (八)候选人获奖后,提名渠道和所在单位应为获奖者搭 - 4 -

建培养和用好人才的平台。获奖者应积极参加中国科协组织的国情研修、座谈交流、科技服务等活动。

四、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提名材料包括书面材料和电子材料,须保持一致。本通知及附件可登陆江西省科协网站(https://www.jxkx.gov.cn/)公告栏下载。

(一)书面材料

- 1. 提名情况报告 1 份, 内容包括候选人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提名单位评审组专家名单以及确定提名的人选等。提名情况报告须加盖提名单位公章, 其中: 省直单位提名的, 加盖省直单位公章; 设区市提名的, 应征求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团市委意见, 加盖市科协公章; 学术团体提名的, 加盖学术团体公章。
- 2.《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1份,提名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提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提名渠道提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在创新价值、能力、贡献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
- 3. 《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一式 3 份, 候选人 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须提供此表。
- 4.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一式 3 份, 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提供此表。

- 5.《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汇总表》1份,需加盖提名单位公章。
- 6. 候选人个人业绩材料 1 份,简要描述候选人取得的重要 学术成果及获得的重大奖项等,字数在 500 字以内。
- 7. 有关附件材料 1 套 (装订成册,建议扫描成 PDF 文件做好备份),包括:
 - (1)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3篇、专著限1本);
 - (2) 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3) 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 (4) 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 (5) 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 (6) 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 (二) 电子材料
 - 1.《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 2. 有关附件材料
 - 3.《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汇总表》
 - 4. 候选人个人业绩材料

上述电子材料统一打包刻光盘。

(三)报送时间和方式

请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前将候选人书面和电子材料报送至 省科协组织人事部。材料可现场报送,也可邮寄,请于 2 月 18 日前寄达,逾期无效,其他方式报送的材料原则上不予接收。 因报送材料方式不符合要求造成逾期的,责任由提名渠道承担。 谢绝候选人本人报送材料。

五、联系方式

江西省科协组织人事部

联系人: 彭小卫 胡锦文

联系电话: 0791-86261596, 18007095877, 15879047719

电子邮箱: jxskxzrb@126.com

收件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洪都中大道 248 号省科协组织

人事部 506 室

邮 编: 330002

附件: 1.《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2. 《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3.《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4.《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汇总表》





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人选姓名	
专业专长	
工作单位	
提名渠道	

中 共 中 央 组 织 部 人 力 资 源 社 会 保 障 部 制 中 再 团 中 央

填表说明

- 1. 提名渠道:填写提名单位名称,其中由设区市提名的填写市科协名称。
 - 2. 工作单位: 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 应为法人单位。
 - 3. 专业技术职务: 应填写具体的职务, 如"教授""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 4.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 如 "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 5. 单位所在地:填写到设区市。
 - 6. 声明: 由候选人本人对全部材料(含附件)审查后签字。
- 7. 工作单位意见: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须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 提名。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 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 8. 提名单位意见: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提名。省直单位提名的,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地方提名的,由设区市科协负责人签字,加盖设区市科协公章;学术团体提名的,由理事长(会长)签字,或理事长(会长)授权的副理事长(副会长)签字,并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
 - 9. 提名表简单装订即可,无需胶装。

一、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学 历	学 位 照 片
籍 贯	政治面貌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专业技术职务	专业专长
所属一级学科	所属二级学科
学科领域	□数理科学 □化学与化工 □材料科学□环境与轻纺工程□生命科学 □基础医学和中医药科学 □临床医学 □地球科学 □能源与矿业工程 □机械与运载工程 □土木、水利与建筑工程 □通信工程 □信息技术 □农林科技 □畜牧兽医和水产科学 □其他
科研属性	□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 □战略高技术领域 □高端产业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维护人民生命健康 □民生科技领域 □国防科技创新 □其他
工作单位及 行政职务	
单位性质	□高等院校 □科研院所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外资企业 □政府机关 □其他
通信地址	
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本人手机
传真号码	电子信箱

二、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6项以内)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业	学位

三、主要工作经历(6项以内)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兼)职(5项以内)

起止年月	名称	职务

五、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的重要依据。请准确、客观填写候选人创新能力
情况,从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和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阐述
其在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
生命健康方面的创新价值和主要贡献。限 2000 字以内。

六、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摘要

	本栏目是"	"创新价值、	能力、	贡献情况"	栏内容的归纳与	5提炼,应简	
明、	扼要表述。						

七、重要科技奖项情况(5项以内)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100字)

八、重大科研项目情况(5项以内)

序号	承担时间	项目名称(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 100 字)

九、代表性论文和著作(5项以内,其中至少1篇国内科技期刊论文)

序号	论文/著作 名称	发表刊物/出版 单位名称	发表时间	排名	本人主要贡献 (限100字)

十、重要发明专利(5项以内)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批准年份	排名	实施情况 (限50字)	本人主要贡献 (限 100 字)

十一、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技术实践、普及推广、 志愿服务,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科技

十二、被提名人声明

本人接受提名,并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核,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

被提名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三、工作单位意见

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 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并对候选人《提名书》及附件材料的 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限 300 字以内。

工作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十四、提名意见(组织提名用)

	对候选人成就、	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	限 300 字以内。
提			
名曲			
提名单位意			
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 \ ·	年 月	目

十五、评审和审批意见(以下由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机构填写)

学				
科				
评				
审				
组				
意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见				
评				
审				
委				
员				
会				
意	力丰一休户	F	ㅂ	н
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审				
批				
意				
见	中国青年科技奖领导工作委员会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 2

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1. 干部管理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2.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须提供此表; 所在单位为其他 类型单位的不填写此表。

2. 此表一式 3 份。

附件 3

姓

名: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职

务:

企业类型:
2.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4.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提供此表。

2. 此表一式 3 份。

- 20 -

附件 4

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汇总表

提名渠道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民族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专业专长	学位	联系电话

抄送: 有关省直单位, 科研院所。

江西省科协办公室

2022年1月27日印发